



2023年2月22日 星期三

2023年第7期 本刊今日4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举报电话(0311)12309

强化法律监督 维护公平正义

十年检察改革回顾与展望学术研讨会召开
《检察改革十年成就述评》研究报告发布

2月18日,由中国人民大学诉讼制度与司法改革研究中心主办的十年检察改革回顾与展望学术研讨会在京召开。会议发布了《检察改革十年成就述评》研究报告(下称“《述评》报告”)。

据了解,2022年以来,中国人民大学诉讼制度与司法改革研究中心对党的十八大以来的

十年间检察改革所取得的进展与成就进行梳理、归纳,并在此基础上,对未来五年检察改革的方向进行展望,最终形成《述评》报告。

《述评》报告指出,检察机关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下转第6版)

省检察院党组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不折不扣抓好贯彻落实
奋力推动河北检察工作现代化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牛继芬 通讯员 谷晓哲)2月16日,省检察院召开党组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新进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候补委员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

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会议强调,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党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的领导地位,需要正确处理好的六个重大关系等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全省检察机关要不折不扣抓好贯彻落实,奋

力推动检察工作现代化。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把“两个确立”“两个维护”落实到检察工作全过程。准确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需要处理好的六个重大关系,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河北场景建设。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强化能动履职意识,在

全省检察机关协同应急管理部门推动“八号检察建议”落实

凝聚共识 促进安全生产溯源治理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牛继芬 通讯员 张兰兰)近日,省检察院收到省应急管理厅送达的工作报告,介绍了该厅落实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推动安全生产综合治理的工作情况。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福祉、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2022年2月,最高检向应急管理部制发“八号检察建议”以来,我省检察机关积极与应急管理部门协助配合,立足于实现法律监督双赢多赢共赢,以“我管”促“都管”,筑牢安全生产“防护墙”。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与应急管理部门同部署、共落实,深化合作,凝聚共识,促进溯源治理,不断推进全省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取得新成效。

全省检察机关与应急管理部门将落实“八号检察建议”作为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重要途径。全省各地检察机关一把手带头参与落实“八号检察建议”现场宣传等活动300余次。省检察院检察长带队走访省应急管理厅,转

送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围绕近年来全省涉安全生产案件和落实“八号检察建议”座谈交流。省应急管理厅、省安委办将“八号检察建议”逐项细化分解,明确工作责任,建立清单台账,定期进行调度,研究细化措施,推动工作落实。

全省检察机关和应急管理部门强化责任落实,有效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重大风险,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定州市检察院联合市应急管理局针对辖区企业车间废料盛具未及时倾倒等安全隐患,提出建议和意见,防患于未然。目前,全省各级检察机关深入企业开展联合检查219次。与此同时,省安委办印发方案,组织10个省级综合督察组深入一线督查问效,在全国开展安全生产排查大整治,全省共检查企业76.2万家次,督促排查问题隐患全部整改。

全省检察机关和应急管理部门坚持问题导向,将建筑施工、危

化品、天然气、农村自建房等领域作为重点,深入推进任务攻坚。检察机关加大监督力度,开展各项专项行动89次,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溯源治理,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其间,衡水市桃城区检察院开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领域“回头看”专项活动,蠡县检察院和唐县检察院开展“加油站”安全检查专项行动,枣强县检察院、武邑县检察院开展农村天然气安全隐患排查专项行动,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职能部门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省应急管理部门全面开展矿山安全专项整治、推进危化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等行动,排查城市危房,全部作出防范措施。

为切实提高安全生产领域履

职能力,全省检察机关和应急管理部门加强人员培训、夯实履职基础。

加强应急力量建设,全省组建

六大类应急救援队伍476支、3.7万

余人,建成了“一张图、八块板、一

中心”的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有效提升在线监管执法、风险监测预警、应急通信保障、智慧救援救助能力。全省各级检察机关聘请应急管理部门安全生产领域业务骨干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协助检察官办理安全生产及消防领域案件,借力“外脑”提升检察办案质量和水平。雄安检察分院与新区应急管理局联合开展了以安全生产与事故调查为主题的同堂培训,推动形成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优势互补。

一年来,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总

体稳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数、死

亡人数分别较2021年同期下降明

显,“八号检察建议”的落实在我省

成效显著。省检察院第二检察部

主任葛惠春介绍,全省检察机关将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

一步加强与应急管理部门协作

配合,将“八号检察建议”落深落

细,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溯源治理,

健全完善安全生产长效监管机制,

以法治之力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

化建设。

沧州:检企互动护航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陈芳 刘欢)2月17日,沧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在市企业家直通车办公室,与辖区五名企业家代表进行面对面互动交流,耐心听取企业发展情况,以及企业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并对相关法律知识进行详细解读。企业家代表就检察机关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民营企业等工作提出

了意见建议。近年来,沧州市检察机关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健全机制、创新平台,积极开展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参加活动的沧州市工商联主席对检察工作表达了感谢,并表示直通车将继续发挥好检企之间桥梁纽带作用,认真梳理汇总企业家

提出的问题、建议,注重沟通协调,做好办理情况的及时反馈。

据介绍,沧州市检察机关将持续全方位打造构建“亲”“清”检企关系,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更好为企业鼓劲、纾困、解难,为推动全市营商环境迈上新台阶贡献检察力量。



近日,涿州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来到永济公园向群众送上法治“大礼包”。其间,不少群众就生活中遇到的“刷单诈骗”“就业陷阱”等常见法律问题进行咨询,干警一一解答,并结合办理的案件,对“刷单诈骗”进行了详细解读,帮助群众增强预防和抵御电信网络诈骗风险的能力,引导大家“学法辨是非,守法护权益”。图为宣传现场。

郝梅 摄

宁晋县检察院与县工商联深化合作
协同推进民营企业依法合规经营

在认真听取各企业代表发言后,检察人员表示,检察机关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支持、引导、保障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与工商联一起围绕宁晋县特色产业集群发展开展系列工作,充分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引导企业合法合规经营,为宁晋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检察产品和检察保障。宁晋县工商负责人表示,将继续明确职责,切实加强与检察机关的协作联动,共同履职,针对推进企业合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加强调查研究,找准问题症结,进一步增强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工作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助力民营企业依法规范经营。

此次活动是宁晋县检察院携手县工商联开展企业合规改革工作以来的进一步联动。双方表示,将继续围绕服务营商环境建设,深化工作机制,创新服务举措,形成服务保障宁晋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检察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安世乔 13932149635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本期编辑:牛继芬 13803115896

李胜男 13463962628

张志青 13081046120

联系电话:0311-66871673

河北检察新闻邮箱:hbjcxw@126.com

检察周刊邮箱:jianchazhoukan@126.com

检察内网邮箱:jczk@he.pro

责编:牛继芬